

編例

一、本書分上下兩編。上編專選漢魏六朝人樂之創作，即所謂「古辭」。一間有若干篇有作者名氏可考見的下編則選魏晉以後入樂或不入樂，擬作或創作之「非古辭」。

二、上編取材，悉依郭茂倩樂府詩集分類亦大體按照此書。下編所選，因「有辭無聲」者多，故不復標明類別，而以時代爲界。

三、郭集分樂府爲十二類，其郊廟燕射舞曲三類，除舞曲雜舞一小部分略有文藝價值；餘均貴族樂歌，旨在祝頌，了無意味，一律不選。

四、琴曲，大半根據琴操，顯係後人依託，無可置信，一律不選。

五、雜歌謡，亦頗多傳疑之作，且本屬徒歌，並未入樂。茲除極少數不忍割愛，按「非古辭」例，於下編外，不復別列門類。

六、近代曲，應易名爲新曲，說詳序言。亦按「非古辭」例選入下編。

七、新樂府，郭茂倩以爲皆唐世之新歌。以其辭實樂府，而未嘗被於聲，故曰新樂府。亦選入下編。

八、其他：鼓吹，橫吹，爲國外輸入之樂府；相和，清商，雜曲，爲民間採進之樂府；俱列上編。
九、郭集之中，尚有若干失察之處；本書選錄之時，略爲訂正，茲特敍明於此。

(一)平、清、瑟三調，及楚調、大曲，應列清商，而誤列相和。

(二)傷歌行係側調曲，而誤入雜曲；側調亦應列清商，而未見著錄。

(三)公無渡河，係瑟調曲，而誤入相和；引箜篌引附注。

(四)猛虎行，上留田行，棗下何攢攢，古辭尚存，而文不正載，俱在附注。

(五)現存梁甫吟，係古辭，而誤作諸葛亮辭。

(六)相逢行與長安有狹斜行二首字句相似，並相逢行注云：「亦曰長安有狹斜行。」
隴西行與步出夏門行字句亦相似，隴西行亦有注云：「一曰步出夏門行。」其一係「本辭」

無疑；而俱並列之。

(七)西曲石城樂等十六曲，明言舞曲，而仍列清商，茲爲改次。

(八)酒上桑等，宋志列入大曲，今從之。

十、本書選錄之時，斟酌去取，煞費苦心。荀子謂「久略近詳」，蓋世近而易知也。故特注意於漢

魏六朝之古辭，除鼓吹鐃歌中若干曲，舞曲中公莫舞，雜曲中蝴蝶行等不能句讀外，餘均盡量選入。至如素稱名作而實則拙劣可笑，如張衡同聲歌，繁欽定情詩之類，悉屏不錄。反是，不論片詞隻語，而風味雋永者，在所必錄。故如梁鼓角橫吹曲，清商吳聲西曲，幾乎全部錄入，不以爲贅。

十一、唐人所歌，多爲近體，故郭集所錄，甚有五七言絕句與律詩者。晚唐長短句興，郭集亦頗見採錄。本書所選，以古風爲正，近體爲副；至於長短句之新體，後世另有專名曰「詞」，未遑及焉。

十二、下編所選，宋元以後，其辭既不列於樂志，亦不見於郭集。除題材相同，與作者本人標明，可決其爲樂府體外，大都只視其字句、音節、意境之是否相近而定去取。蓋樂府之與古詩，原無甚差異也。如冉冉孤生竹，爲古詩十九首之一，而郭集錄之，又孰能定其爲詩爲樂耶？或以爲樂府可歌，古詩不能；樂府多長短句，古詩多五七言；樂府多紀功述事，古詩主言情；樂府詩貴遒勁，古詩尚溫雅云云。此惟「真樂府」則然耳，要亦未可一概而論。故宋元以後之所錄，或不免有魚目之混也。

十三、下編所選擬古之作，其有襲用標題，可以考知者，則於題後注明。惟再見者從略，故或有成無，非遺漏也。

乙亥歲除，朱建新識於衢州。

序言

一 「樂府」的意義

「樂府」本是一種官署的名稱，始立於漢武帝時。漢書禮樂志說：「武帝定郊祀之禮，乃立樂府。」顏師古注曰：「樂府之名，蓋起於此。」是也。至於這官署的職守，是搜集詩歌，被之聲律。禮樂志「乃立樂府」之下又云：「采詩夜誦，有趙代秦楚之謳。以李延年爲協律都尉，多舉司馬相如等造爲詩賦，略論律呂，以合八音之調，作十九章之歌。」因之後來的人，便把那些協律的詩歌，稱爲樂府了。——這是「樂府」之所本。

後來樂府詩的擬製漸多，寢失本意。於是有入樂的，有不入樂的，有創製的，有摹擬的等等之分，但無論名實之是否相符，仍一概稱之爲樂府。這裏頭的作品，複雜混淆，如果循名責實起來，未免多有不合。茲據郭茂倩《樂府詩集》及時賢如黃侃、文心雕龍札記、陳鐘凡《中國韻文通論》、陸侃如《樂府古辭考》諸家之說，斟酌參訂，別爲四種說明如下：

一、創製之入樂者 凡樂府所用本曲，即郭氏所謂：（1）有聲有辭者，若郊祀，相和，鐃歌，橫吹等曲是也；（2）因歌而造聲者，若清商，吳聲諸曲，始皆徒歌，既而被之管弦者是也。至于隋唐以後的自製新曲——此亦有聲有辭之歌，經郭氏輯錄，綜稱近代曲辭，其中聲雜夷俗，未必能合古音，也是屬於此類。這種樂曲的來源有二：

（1）普通的作品經修改而入樂者 據漢書禮樂志「採詩夜誦」之說，可知當時所搜集的樂府，分為兩種：一是民間的歌謠，一是文人的作品。但這兩種未必都能協樂律，故使李延年為協律都尉，把它們增刪一下，或修改一下，使它們都能入樂。我們看樂府詩中有本辭與樂曲的差異，就是這個原故。

（2）通曉音律的人所創製者 但樂府之名並不限於這種刪改過的歌辭，亦有通曉音律的人，能夠自鑄樂辭。如李延年曾造橫吹，新聲二十八解。雜曲中的秦女休行，便是左延年造的。總之，凡是被之管弦，都可名為樂府。

二、摹擬之入樂者 凡依樂府本曲製辭，而其聲亦被弦管者，若郭氏所謂：因聲而作歌者，如魏之三調歌詩，因弦管金石造歌以被之，亦屬於此類。這種樂曲，又可別為兩種：

(1) 擬古而襲用標題及音節者 擬古樂府始於東漢，如東平王蒼的武德舞歌詩，及無名氏的雁門太守行是也。到了漢末的曹氏父子，便大盛行了。他們的作品，一概襲用古樂府的標題及音節；而內容則往往大相懸絕。這因為古樂府的音節，在那時尚可懂得；他們依其音節而做詩，正與後人填詞一般，不必定與本意相合也。

(2) 擬古而只襲其音節者 這種擬作，則并原有的標題也改去，單用其音節。最顯著的，便是歷代的鼓吹曲。例如漢曲第一篇名朱鶯，魏改名楚之平，吳改名炎精缺晉，改名靈之祥，梁改名木紀謝，北齊改名水德謝，北周改名玄精季是也。

三、創製之不入樂者 凡不依樂府舊題，自創新題以製辭，其聲不被弦管者——即郭氏所謂新樂府者，皆唐世之新歌也。以其辭實樂府，而未嘗被於聲，故曰新樂府也。——屬於此類。這種樂曲，大都是文人一時高興，意在託諷而作，本不必被於弦管。曹植的齊瑟行已開其端，至於唐代的新樂府，便極盛了。

四、摹擬之不入樂者 凡依樂府舊題製辭，而其聲不被弦管者，若郭氏所謂有辭無聲者，如後人之所述作，未必盡譜金石，亦屬於此類。這種摹擬作，只襲用古人的標題，因為去古漸遠，古樂府的音

節漸漸失傳，後人無所憑藉，於是便生出這種不能入樂的擬作來。這些作品，雖與普通的五七言或雜言的古詩一般無二，但還用着原作的標題，故他們的作者，還自稱爲樂府。綜上所述，可知「樂府」一名，頗多濫用。嚴格論之，實在只有一二兩種，名實相符，是真正的樂府；三四兩種，不過是名存實亡，但其形式的樂府罷了。

二 樂府的分類

樂府的分類，最早要算漢明帝永平三年。據隋書樂志，當時凡分四品：一、大子樂，郊廟上陵所用；二、雅頌樂，辟雍饗射所用；三、黃門鼓吹樂，天子宴羣臣所用；四、短簫鏡歌樂，軍中所用。

其後，魏晉隋唐，代有因革。鄭樵通志樂略，郭茂倩樂府詩集，均有較精細的分類；而以郭氏十二類最爲賅備，具列如下：

- 一、郊廟歌辭——漢至五代。
- 二、燕射歌辭——晉至隋。
- 三、鼓吹曲辭——漢至唐。

四、橫吹曲辭——漢至梁。

五、相和歌辭——漢至梁。

1. 相和六引

2. 相和曲

3. 吟歎曲

4. 四弦曲

5. 平調曲

6. 淸調曲

7. 瑟調曲

8. 楚調曲

9. 大曲

六、清商曲辭——晉至隋。

1. 吳聲歌曲

——晉至隋。

2. 神弦歌——南朝。

3. 西曲歌——南朝。

4. 雅歌——梁。

七、舞曲歌辭——漢至隋。

1. 雅舞——漢至隋。

2. 雜舞——漢至梁。

3. 撒樂——漢至齊。

八、琴曲歌辭——唐虞至隋唐。

九、雜曲歌辭——漢至唐。

十、近代曲辭——隋唐。

十一、雜歌謠辭——唐虞至隋唐。

十二、新樂府辭——唐。

這十二類中，琴曲，雜歌謠，新樂府，應該除外；而近代曲的名稱，也應改過。因為琴曲，本有聲無辭，

其辭大都爲後人所依託。雜歌謠及新樂府皆爲徒詩，並不入樂。近代曲卽隋唐新曲。郭茂倩說：「近代曲者，亦雜曲也；以其出於隋唐之世，故曰近代曲也。」按近代曲實際與郭氏所錄雜曲有別，以改名新曲爲是。所以樂府合理的分類，應該只有郊廟、燕射、鼓吹、橫吹、相和、清商、舞曲、新曲九種。同時我們并可依其性質，把前八種分爲三組；而新曲則三組的成分都有，作用並具，且時代亦最後，應別列爲第四組。

一、貴族特製的樂府：

(1) 郊廟歌辭

(2) 燕射歌辭

(3) 舞曲歌辭

二、國外輸入的樂府：

(4) 鼓吹曲辭

(5) 橫吹曲辭

三、民間採進的樂府：

(6) 相和歌辭

(7) 清商曲辭

(8) 雜曲歌辭

四、三種綜合的樂府：

(9) 新曲歌辭

但郭氏的分類，還有一點極大的錯誤，就是把清商三調——平調，清調，瑟調，及楚調，大曲五種，誤列相和；而遺側，獨未列，應即補正。說詳下章。

三 樂府的源流及其體製

郭茂倩曰：「樂府之名，起於漢魏。自孝惠帝時，夏侯寬爲樂府令，始以名官。至武帝乃立樂府，采詩夜誦，有趙代秦楚之謳，則採歌謠，被聲樂，其來蓋亦遠矣。」此本漢書禮樂志之說，已述如上。然樂府的遠源，猶不始於漢，歷代的體製，也頗有變遷。樂記曰：「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是以五帝殊時，不相沿樂；三王異世，不相襲禮。明其有損益也。」然自唐虞以後，至於三代，其禮樂之備，可以考而知。

者，唯周而已。所以只能從周朝說起。

我們根據上列的分類，第一種是貴族特製的樂府，正是所謂「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其中又分三類：一、郊廟歌，二、燕射歌，三、舞曲歌。茲分別敍明於下：

(一) 郊廟歌

郊廟歌有兩種：一是郊，一是廟。「廟」是指祖先的宗廟，「郊」是指祖先以外的神靈。它們都原於詩經周頌。如昊天有成命，是郊祀天地的樂歌；清廟，是祀太廟的樂歌；我將，是祀明堂的樂歌；良耜，是籍田社稷的樂歌。

兩漢以後，世有制作。漢書禮樂志說：「高祖時，叔孫通因秦樂人制宗廟樂，六年，又作昭容樂，禮容樂，大抵皆因秦舊事也。又有房中祠樂，高祖唐山夫人所作也。孝惠二年，樂府令夏侯寬更名安世樂。」以上四種，都是祭祖先的，屬於「廟」。而前三種已經失傳。至於「郊」，就是武帝時的郊祀歌。禮樂志：「李延年爲協律都尉，多舉司馬相如等造爲詩賦，略論律呂，以合八音之調，作十九章之歌。」是也。歌辭均存，篇目計有練時日、帝臨青陽、朱明、西顯、玄冥、惟泰元、天地、日出、天馬、天門、景星、齊房、后皇，

華燁燁，五神朝，驅首象載，瑜赤皎等十九曲。

魏歌辭不見，大概承用漢辭。晉武帝泰始二年，詔郊廟明堂權用魏儀，但使傅玄改其樂章而已。宋文帝詔顏延之造天地郊廟登歌三篇，大抵依仿音曲。南齊梁陳略有創制，以爲一代之典。元魏字文雅好胡樂，郊廟之樂徒有其名。隋文帝平陳，得江左舊樂，乃調五音爲五夏，二舞登歌，房中等十四調，賓祭用之。唐高祖武德九年，命祖孝孫修定雅樂，作爲唐樂。貞觀二年奏之。五代相承，享國不永。但按故常，以爲程式云。

(二) 燕射歌

燕射歌有三種。一是燕饗樂，二是大射樂，三是食舉樂。儀禮燕禮曰：「工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笙入奏南陔，白華，華委，乃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台，笙由儀；遂歌鄉樂。周南關雎，葛覃，卷耳，召南鵲巢，采蘋，采蘋。」這是燕饗樂的起源。大司樂曰：「大射，王出入，奏王夏，及射，令奏驕虞，詔諸侯以弓矢舞。樂師燕射，帥射夫以弓矢舞。大師大射，帥瞽而舞射節。」這是大射樂的起源。王制曰：「天子食舉，以樂；」大司樂曰：「王大食，三宥，皆令奏鍾鼓。」漢鮑參曰：「古者天子食飲必順四時五味，故有食舉之樂，所以順天地，養神明，求福應也。」這是食舉樂的起源。

燕射樂、大射樂、食舉樂，歌辭均已失傳，惟食舉樂的篇目，尚有可考而已。據宋書樂志，食舉樂又分宗廟食舉、上陵食舉、殿中御飯食舉、太樂食舉四種。漢魏以後的因革，大概如下：

漢有殿中御飯食舉七曲，太樂食舉十三曲。魏有雅樂四曲，皆取周詩鹿鳴。

晉荀勗以鹿鳴宴嘉賓，無取於朝，乃除鹿鳴舊歌，更作行禮詩四篇。又爲王公上壽酒食舉樂歌詩十二篇。

宋齊以來，相承用之。梁陳三朝，樂有四十九等，其曲有相和五引及俊雅等七曲。

後魏道武初，正月上日饗羣臣，備列宮縣正樂，奏燕趙秦吳之音，五方殊俗之曲。四時饗會亦用之。

隋煬帝初詔祕書省學士定殿前樂工歌十四曲，終大業之世，每舉用焉。其後又因高祖七部樂，定爲九部。

唐武德初，燕饗承隋舊制，用九部樂。貞觀中，張文收造讌樂，於是分爲十部。後更分讌樂爲立坐二部。

天寶以後，讌樂西涼龜茲部著錄者二百餘曲，而清樂天竺諸部不在焉。（其七部、九部、十部之名，詳後。）

(三)歌舞曲

通典曰：「樂之在耳者曰聲，在目者曰容。聲應於耳，可以聽知；容藏於心，難以貌觀。故聖人假干戚羽旄以表其容，發揚蹈厲以見其意。聲容選和，而後大樂備矣。」詩序曰：「詠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此舞之所由起也。

周有六舞：一曰鹹舞，二曰羽舞，三曰皇舞，四曰旄舞，五曰干舞，六曰人舞。周官：「舞師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祭祀；教鹹舞，帥而舞社稷之祭祀；教羽舞，帥而舞四方之祭祀；教皇舞，帥而舞旱暵之事。樂師亦掌教國子小舞。」

自漢以後，樂舞浸盛，共有三種：一是雅舞，二是雜舞，三是散樂。

一、雅舞 樂府詩集：「雅舞者，郊廟朝饗所奏，文武二舞是也。古之王者，樂有先後，以揖讓得天下，則先奏文舞；以征伐得天下，則先奏武舞；各尚其德也。」雅舞又有九種：武德，文始，五行，四時，昭德，盛德，雲翹，育命及大武。前六種作於西漢，後三種作於東漢，現在已全亡了。

二、雜舞 樂府詩集：「雜舞者，公莫，巴渝，盤舞，鞞舞，鐸舞，拂舞，白紵之類是也。始皆出自方俗，後浸陳於殿庭。蓋自周有縵樂散樂，秦漢因之增廣，宴會所奏，率非雅舞。漢魏以後，並以鞞、鐸、巾拂四舞，用之宴饗。」其中巴渝，槃舞，鞞舞均亡。公莫，鐸舞，皆不可句讀。拂舞起於江左，白紵出於吳地，均存。

三、樂散 鄭玄周禮注：「散樂，野人爲樂之善者，若今黃門倡，即漢書所謂黃門名倡內彊景武之屬是也。」唐書樂志：「散樂者，非部伍之聲，俳優歌舞雜奏，秦漢以來，又有雜伎，其變非一，名爲百戲，亦總謂之散樂。自是歷代相承有之。」古辭存俳歌辭及鳳皇銜書伎兩篇。

第二種是國外輸入的樂府。所謂國外輸入，並不是說歌辭爲外人所作，而是說它們的音律不是中國所原有的，有鼓吹曲和橫吹曲兩種。

(一) 鼓吹曲

鼓吹曲的輸入，當在漢初。班固《漢書》敍傳說：「始皇之末，班壹避地樓煩……當孝高后時，以財雄邊，出入弋獵，旌旗鼓吹。」劉瓌定《軍禮》也說：「鼓吹，未知其始也。漢班壹雄朔野而有之矣。鳴笳以和簫聲，非八音也。」這顯然是北方輸入的外國樂。其所用樂器如短簫之類，便非中國所有的。

鼓吹自輸入後，即爲貴族的重要點綴品。其應用有四種：一爲朝會宴饗，二爲道路從行，三爲師有功，四爲賜功臣。以前二種爲主，後二種爲副。所以嚴格的說，鼓吹曲可分爲鼓吹和騎吹二種。鼓吹（狹義的）專指朝會宴饗，騎吹專指道路從行。宋《書樂志》說：「建初錄云：『務成黃爵，玄雲遠期，皆騎吹曲。』此則列於殿庭者爲鼓吹，今之從行者爲騎吹，二曲異也。」但這四曲和其餘十八曲同爲鼓歌，故騎吹不過爲鼓吹的附庸，不能算獨立一種。

鼓歌，漢有朱鸞等二十二曲，列於鼓吹。及魏受禪，使繆襲改其十二曲；而君馬黃、雉子班、聖人

出臨高臺，遠如期。石留務成玄雲，黃爵釣干十曲，並仍舊名。這時吳亦使韋昭改製十二曲，其十曲亦因之。而魏吳歌辭存者，惟十二曲，餘皆不傳。晉武帝命傅玄製二十二曲，而玄雲釣干之名，不改漢舊。宋齊並用漢曲，又充庭十六曲。梁高祖乃去其四，留其十二，更製新歌，合四時也。北齊二十四曲，皆改古名；其黃爵釣干，略而不用。北周宣帝革前代鼓吹制，爲十五曲。隋制列鼓吹爲四部。唐制又增爲五部，部各有曲，唯羽葆諸曲，備敍功業，如前代之制。

(二) 橫吹曲

橫吹，起初也叫鼓吹，馬上奏之，蓋軍中之奏也。後又分開：以有簫笳者爲鼓吹，有鼓角者爲橫吹。它的輸入始於漢武帝時。古今注說：「漢博望侯張騫入西域，傳其法於西京，唯得摩訶兜勒一曲。」其樂器亦非中國所固有。晉書樂志說：「橫吹有鼓角，有胡角。」樂府詩集說：「橫吹有雙角，卽胡樂也。」這可證橫吹確非中國樂也。

自後李延年因胡曲更造新聲二十八解，乘輿以爲武樂。後漢以給邊將。和帝時，萬人將軍得用之。魏晉以來，二十八解不復具存。世所用者，有黃鸝等十曲，其辭後亦亡。又有關山月等八曲，則後世之所加也。